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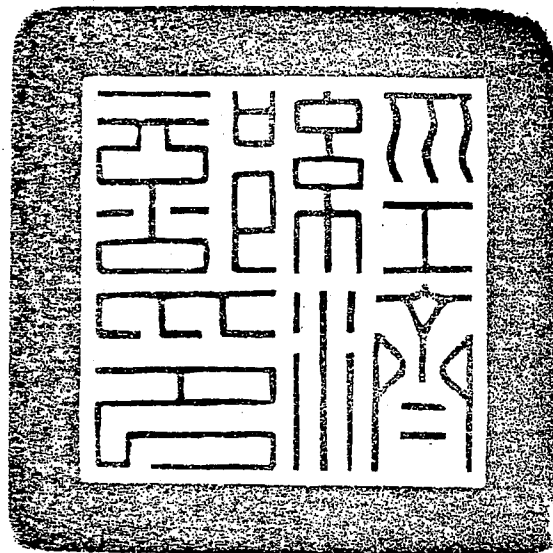
# 公告欄

請上網查閱

檔		保存年限
號	/ /	

## 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經授貿字第11250009970號  
附件：如文(1127005329-1.pdf)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瀕臨絕種動植物之物種」附表一、附表二及附表三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經濟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貿易法第十三條之一第三項。
- 三、配合瀕臨絕種動植物國際貿易公約(CITES)修正附錄列管物種清單，爰辦理修正「瀕臨絕種動植物之物種」附表一、附表二及附表三。
- 四、旨揭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登載於本部國際貿易局經貿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trade.gov.tw/>）首頁，及經濟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／草案預告論壇（網址：<https://law.moea.gov.tw/DraftForum.aspx>）（或由「經濟部全球資訊網首頁／法規及訴願／草案預告」可連結本網頁）。

經濟部  
貿易局

五、又為利我出口業者申請CITES出口或再出口許可文件，爰本案預告期限縮短為7日，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7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- (一)承辦單位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。
- (二)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湖口街1號。
- (三)電話：02-23977396。
- (四)傳真：02-23970522。
- (五)電子郵件：sv-dept@trade.gov.tw。

部長 王美花

